

研究生辅导员和导师合力育人的工作探析

李阳¹,徐超²

(1.哈尔滨工程大学材料科学与化学工程学院;2.哈尔滨工程大学水声工程学院)

摘要: 研究生辅导员和导师作为思想政治教育一线工作的两股重要力量,尽管在各自的领域里发挥着育人的作用,但在实际工作中却是各自为赢。在研究生培养过程中,发挥研究生辅导员和导师二者合力育人的优势,是具有可行性的,经过两者合力、协调发展,以达到育人的最大化效果。

关键词: 研究生辅导员; 导师; 合力育人

在研究生的培养过程中,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仍然是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相对薄弱的环节,辅导员和导师作为思想政治教育的共同主体,拥有合力育人的先天优势,但是在实际的工作中,两者的工作优势并未很好体现:导师,作为专业教育的主体还存在认识上的误区;辅导员,作为从事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主体往往被赋予更多德育工作的职责。尽管两支队伍在德育工作上有交集,但却没有明显的工作成效。因此,在当前倡导提高研究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实效性的新形势下,设法挖掘辅导员和导师合力育人的方式方法,进行双方优势的互补,搭建并畅通彼此的沟通渠道,形成教育的合力是需要我们在工作中不断分析和探索的。

一、研究生辅导员和导师的育人职责与优劣势分析

1、导师工作领域

(1) 导师的职责

教书与育人是导师的两大职责。主要体现在科研能力培养与思想道德素质培养两个方面。在思想道德素质方面,包括学术道德和科研诚信,乃至人生观、世界观和价值观。(楚永全)主要是隐形的、无章可循的。

(2) 导师育人的优势分析

首先,导师对研究生有强大的影响力和威信力。尤其在现行的研究生培养机制下,导师对于研究生能否顺利毕业具有绝对的话语权;导师与学生接触的频率远远高于研究生与辅导员接触的频率,因为一位导师仅仅面对几名研究生,而一名辅导员则要面对几十甚至几百名研究生,这些都无形中促使导师与研究生之间的关系更为紧密。其次,多数导师在专业学术领域或多或少会有一些的科研成果,在现实情况下,越是科研成绩突出的导师越是受到学生的崇敬。导师又是最了解研究生思想与学习情况的,是对研究生思想和行为进行全程跟踪与指导的最佳人选,可及时有效地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因此,导师在研究生的心目中具有着难以言喻的威信力,从某种程度上讲,导师已经不仅仅是学业上的导师,更是研究生的精神导师,甚至是人生导师。

(3) 导师育人的劣势分析

研究生导师易忽视对研究生的思想政治教育。由于导师自身就是专业领域的研究人员,在研究生的培养上,导师的专业地位和专业知识是无人能取代的,只是对于研究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多数导师仅凭个人阅历对学生给以指导,而对研究生的党团建设、社会实践活动则采取不关注、不参与的漠视态度。

2、研究生辅导员工作领域

(1) 研究生辅导员的职责

辅导员自身的职责是针对学生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方式上除了采取与学生谈心之外，主要依托党团、班级建设、宿舍等组织形式和各种活动载体开展工作，除此外进行奖助学金评定以及就业和心理指导等。主要是显性的、有章可循的。(楚永全)

(2) 研究生辅导员的优势分析

研究生辅导员在研究生群体中主要发挥“政治引路人”的作用。首先，研究生辅导员普遍具有较强的政治理论素质，具有大局观念，善于沟通，能够将自身素质转化为教育引导学生的手段，积极帮助大学生树立正确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维护校园的稳定。其次，辅导员熟悉学生事物管理，接受学校机关以及学院党委的双重领导，熟悉校院两级的规章制度，往往从党团、班级等集体组织出发开展专项思想引领工作，能够及时把握校院两级方针政策，有效针对研究生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再次，辅导员多接触党建工作、心理健康、职业生涯规划、学生事物管理等业务专项培训，从而使辅导员具备全面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的综合素质。

(3) 研究生辅导员的劣势分析

研究生辅导员由于没有被纳入到研究生的培养环节，因此，辅导员在研究生毕业资格、学籍方面没有决定权，尽管在毕业答辩前由研究生辅导员给予思想鉴定，但往往流于形式，辅导员并没有实质参与决策权，与研究生没有实质利害关系，致使辅导员缺乏作为思想政治教师的威信。此外，辅导员学科背景与研究生不相匹配或辅导员学历低于研究生，在沟通时研究生无法在学术成长和职业生涯规划上获取相应的指引，久而久之就使他们失去了与辅导员交流的欲望。

二、研究生辅导员与导师的合力育人的可行性分析

在当前研究生培养机制下，无论是辅导员负责制，还是导师负责制都存在一定的局限性。2010年《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若干意见》明确指出，要“努力形成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合力”，研究生辅导员与导师合力育人只是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的一个层面，但却是一线工作中两股最重要的力量，在明确各自的优势与劣势后，有助于双方进行优劣势上的互补，甚至将优势叠加，从而最大化发挥研究生辅导员与导师合力育人的效果。具体表现为以下三方面：

1、专业上的优势互补

研究生辅导员可以发挥思想政治教育的专业背景优势，开展专项思想引领工作，弥补一些导师在研究生的培养上重视业务学习，轻视思想政治素养培养的情况。另外，导师在进行专业教育的同时，可以潜移默化的将思想政治教育渗透其中，寻找教育共同点和突破点。两者叠加将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更具理论性与科学性。

2、沟通上优势互补

导师对研究生的影响力远远大于辅导员，导师对自己学生的熟悉程度远远超过辅导员，跨越辅导员与研究生接触少、沟通少这条鸿沟，研究生辅导员只要与导师建立良好的沟通机制，就能弥补辅导员与研究生沟通不畅，信息掌握不全面的缺陷。研究生辅导员再发挥自身年龄与研究生相近，精力充沛，能够和学生打成一片的自身优势，两者叠加思想政治工作效果更佳。

3、方式上优势互补

导师与研究生辅导员，一个主战场在第一课堂，另一个在第二课堂，两者同为教育主体相辅相成，从不同方面共同作用与研究生的成长成才，二者职能互补，相得益彰。另外，导师的主要职责除了教书还有育人。《若干意见》明确规定，要“充分发挥导师在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中首要责任人的作用”。

因此，如发挥好导师的“首要责任人”主体作用，导师与研究生辅导员合力育人效果将更具可行性。

三、发挥研究生辅导员与导师合力育人优势，形成思想政治教育合力

1、建立健全协调发展、合力育人的顶层设计

对于研究生的培养，研究生的管理各部门要有高度统一的认识。在学校层面，针对研究生培养管理部门和学生工作部门通常独立的特点，很多高校已经采取部门间负责人互相兼任的方式，使“合力育人”理念成为共识并在一定程度上得到落实。然而，当前关键的是加强两个工作部门的整合，使两个独立的部门变为将研究生培养与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于一身的部门：将研究生辅导员纳入到研究生工作部的管理范畴。研究生工作部的工作内容除了要包含招生、培养计划、中期考核、毕业鉴定等研究生培养环节外，还要制定完整的德育测评体系，并要求所有的研究生只有德育水平达标，才具有取得毕业证书的资格。高校不但要加强研究生的德育水平，还要加大对导师德育水平的考核力度，制定完善的导师德育测评机制，对导师提出明确的要求，对于德育工作中出现问题的导师，实行“一票否决”；在全校范围内开展“德育工作先进导师”的评选及宣传，对于德育工作尽职尽责，得到学生普遍认可的导师，给予褒奖的同时要及时宣传，以达到示范效应。

在院系层面，可以用由分管研究生教学工作的副院长同时担任研究生党总支书记，负责研究生的思想政治教育，既解决了院党委副书记一手抓本科生思想政治教育，另一手抓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职责繁重的问题，又解决了主管研究生培养的学院副院长无从参与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尴尬局面。

2、建立研究生辅导员与导师队伍建设融合机制

以往的队伍融合是由负责研究生培养的部门和负责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部门之间进行工作交流、调研轮岗，亦或设置一些需要双方合力育人的课题共同研究等等。这些方法一定程度上拉近了研究生辅导员与导师队伍之间的距离。除此之外，可以从制度上支持新晋硕士生导师担任兼职研究生辅导员至少2年（时间太短，效果不明显），由他们亲身体验研究生德育工作的内容；另配备一些研究生担任德育助理，德育助理都来自学生，他们选自不同的专业、不同的课题组、不同的班级，我们可以从他们的言行中了解到需多研究生的许多信息，他们可以说研究生群体里的缩影。通过这种方式，一来可以让新晋导师从思想上认识到研究生德育工作的重要性，二来切实拓宽了导师参与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途径。

3、搭建信息沟通与交流平台，拓展导师参与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新渠道

信息沟通与交流不畅是横亘于研究生辅导员与导师之间育人的最大障碍。由于研究生辅导员与导师的工作职责不同，导致二者关注研究生的侧重点也不同，如果再没有良好的沟通反馈机制，思想政治工作将很难开展。因此，要为研究生辅导员与导师搭建沟通和交流的平台势在必行。

具体而言，由研究生辅导员凭借电子邮件、QQ、微信、飞信、微博等网络平台与导师建立起长期联系，或者通过与个别导师沟通、召开工作研讨会等多种形式，定期向导师反馈研究生日常学习生活中的表现，帮助导师在不同层面了解研究生，使其知情并履行参与、审核、建议、决定和督促的权力。（1）

在以研究生辅导员为主开展的有针对性的思想教育工作中,辅导员应主动邀请导师参与到研究生的德育工作中,例如,辅导员与导师共同面问题学生并一同商讨问题学生的教育、引导方法;在研究生党员发展中,应重点考察学生在实验室、在科研团队中的积极作用,了解学生在学习科研中是否表现出刻苦钻研、奉献、科研创新、团队合作等党员应当具备的良好品质;在学生奖学金的评定中,也要给予导师最大的决策权,导师具有一票否决权,目的在于考察研究生参与科研的情况。(2)在导师关注的方面,辅导员要结合导师的关注点和工作优势,有意识的拓展导师参与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新渠道,如邀请导师担任某些学术活动的评委、举办类似“我心目中的好导师”等评选活动以激发导师的参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热情。

在研究生辅导员与导师的齐心协力下,形成“研究生德育的成长档案”,“成长档案”除了可作为研究生申请入党,导师给出意见、参加奖学金评定之外,还是参与社会实践、申请补助、担任校内兼职以及竞聘学生干部等内容的重要参考依据。

参考文献:

- [1] 王震,李胜刚,姜伟.研究生辅导员和导师合力育人机制研究[J].宁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3(7).
- [2] 张小丽 郑浩 胡艳丽.研究生培养中辅导员与导师合力育人机制研究[J].思想理论研究,2013(1).
- [3] 汪育文 薛艳.研究生辅导员与导师合力育人机制探析[J].高校辅导员,2012(6).
- [4] 张印兰.研究生辅导员与导师合力育人的困境及机制探析[J].教改教法,2013(9).
- [5] 楚永全 周立志.研究生导师和辅导员合力育人机制的构建[J].思想教育研究,2010(12).